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5年企业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		实施单位	盐池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692.00	692.00	677.76	10	97.94%	9.79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692.00	692.00	677.76	—	97.94%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主要用于发放企业离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,主要目标促进民族团结。			本年度共发放企业离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5648人,共计677.76万元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全年实际值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 (10分)	指标1: 预计领取退休职工民族团结奖人数	5767人	5648	10	9.79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年度指标值为预计全年企业职工领取养老金人数,6月及以后新增人员不发放民族团结奖,故发放实际人数与年度指标值存在偏差,以及部分人员未及时认证导致民族团结奖未在当年进行发放,后续上报预算人数时减掉新增不发放民族团结奖人数,加强宣传和提醒力度,确保取暖费按时发放完毕。
		质量指标 (10分)	指标1: 民族团结奖发放合规性	合规	合规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时效指标 (10分)	指标1: 民族团结奖发放及时性	及时	及时	10	10		
		成本指标 (10分)	指标1: 退休职工民族团结奖补贴标准	1200元/人/年	1200元/人/年	10	10	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 (10分)	指标1: 提高退休人员的收入	有效提高	有效提高	13	13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社会效益指标 (10分)	指标1: 退休人员的收入水平和幸福感	有效提高	有效提高	13	13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 (10分)	指标1: 促进民族团结	长期	长期	14	14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指标1: 领取民族团结奖的退休人员满意度	90%	90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
	总分						100	99.58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;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 \geq 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 \leq 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5.总分=绩效指标90分+资金执行情况10分,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。